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高研发创
新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8 月 3 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成立。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8 月 4 日起，将本基金的基金简称由“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 6 个月混合”变更为“泰达高研发 6 个月持有混合”，A 类基金份额简称由“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 6 个月混合 A ”变更为“泰达高研发 6 个月持有混合 A”，C 类基金份额简称由“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 6 个月混合 C”变更为“泰达高研发 6 个月持有混合 C”，基金代码和其他信息均保持不变。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的基金简称变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公告仅对本次调整事项予以说明，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投资人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fcteda.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98-8888）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